

梁实秋著

梁实秋散文



中 / 国 / 现 / 代 / 名 / 家 / 散 / 文 / 书 / 系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梁实秋散文是文化散文，其思想与艺术审美价值在于其散文中表现出来的浓厚的中华传统文化意识——对传统中国文化的推崇。在艺术上，反对功利文学，其散文具有极强的鉴赏意义与研究价值。

中国现代名家散文书系

梁实秋

散文



梁实秋

著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梁实秋散文·鉴赏版 / 梁实秋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12.7 (2013.11重印)

ISBN 978-7-5513-0321-7

I. ①梁… II. ①梁… III. ①散文集—中国—现代
IV. ①I26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163234号

梁实秋散文·鉴赏版

作 者 梁实秋

责任编辑 王大伟 荆红娟 李丹

封面设计 果子殿

版式设计 谭运香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陕西信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字 数 298千字

印 张 11

版 次 2012年9月第1版 2013年11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321-7

定 价 2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调换

邮政编码 710043



作者介绍

梁实秋（1903—1987），原名梁治华，字实秋。出生于北京。中国现代著名的散文家、学者、文学批评家、翻译家，国内第一个研究莎士比亚的权威。早年曾留学美国，归国后任教于东南大学。1949年移居台湾，任台湾师范大学英语系教授。1987年11月因病逝世于台北。毕其一生，给中国文坛留下两千多万字的著作。

前　　言

梁实秋（1903—1987），原名梁治华，字实秋，号均默。笔名子佳、秋郎，程淑等。中国现代著名散文家、学者、文学批评家、翻译家，国内第一个研究莎士比亚的权威，祖籍中国浙江杭县（今余杭），出生于北京。

1915年秋考入清华大学，在该校求学期间开始尝试写作。第一篇翻译小说《药商的妻》1920年9月发表于《清华周刊》增刊第6期，第一篇散文诗《荷水池畔》发表于1921年5月28日《晨报》第7版。

1923年毕业后赴美留学，1926年回国后任教于南京东南大学。次年到上海编辑《时事新报》副刊《青光》，同时与张禹九合编《苦茶》杂志。不久任暨南大学教授。

梁实秋早年崇尚浪漫主义，发表不少诗作。在美国哈佛大学研究院学习时受新人文主义者白璧德影响较深。他的代表性论文《现代中国文学之浪漫的趋势》1926年在《晨报副镌》发表，认为中国新文学存在浪漫主义混乱倾向，主张在理性指引下从普遍的人性出发进行文学创作。

1930年，受杨振声邀请到青岛大学任外文系主任兼图书馆长。1932年赴天津主编《益世报》副刊《文学周刊》。1934年任北京大学研究教授兼外文系主任。1935年秋创办《自由评论》，先后主编过《世界日报》副刊《学文》和《北平晨报》副刊《文艺》。

七七事变后，离家独身到后方。1938年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到重庆编译馆主持翻译委员会并担任教科书编辑委员会常委，年底

开始编辑《中央日报》副刊《平明》。抗战胜利后回北平任师大英语系教授。

1949 年到台湾，任台湾师范学院（后改师范大学）英语系教授，后兼系主任，再后又兼文学院院长。1961 年起专任师大英语研究所教授。

1966 年退休。1987 年 11 月 3 日，病逝于台北。

梁实秋 40 岁以后着力较多的是散文和翻译。散文代表作《雅舍小品》从 1949 年起 20 多年共出 4 辑。30 年代开始翻译莎士比亚作品，持续 40 载，到 1970 年完成《莎士比亚全集》的翻译，计剧本 37 册，诗 3 册。晚年用 7 年时间完成百万言著作《英国文学史》。

梁实秋学贯中西，博古通今，但真正使他在普通读者中间享有盛名的，还是他的散文创作。他的散文风格经历了从浪漫到古典再到浪漫的演变过程，但是最能代表其散文艺术成就和主要特色的还是以《雅舍小品》为代表的、古典主义文学观指导下的散文创作。

由于家庭出身与后天所受的教育，中国传统儒家士大夫的气质和英国的绅士风度在他身上互相交融，形成了一种独特的文化贵族气质。这种气质使他选择了白璧德的新人文主义，形成了自己的古典主义文学观。受他本人的文化贵族气质和古典主义文学观的直接影响，他的散文创作实践呈现出从容优雅、理性节制的总体艺术特色，具体体现为“追求人生的艺术化”与“幽默与感情的节制”两点。

目 录

雅舍小品

雅舍	1
孩子	4
信	7
女人	10
男人	13
洋罪	16
谦让	19
衣裳	21
结婚典礼	24
病	27
狗	30
客	33
下棋	36
脸谱	38
中年	41
送行	44
旅行	47
“旁若无人”	50
诗人	53

讲价	56
猪	59
理发	62
鸟	65

秋室杂文

骆驼	68
晒书记	70
散步	72
谈时间	75
谈友谊	78
学问与趣味	81
说俭	83
谈礼	85
听戏	87
放风筝	90
北平的街道	94
我的一位国文老师	97
记张自忠将军	100

秋室杂忆

我在小学	103
海啸	111
《琵琶记》的演出	114

雅舍小品续集

旧	120
洗澡	123
树	126

牙签	129
睡	131
脏	134
狗	137
老年	140
退休	142
怒	145
沉默	147
吃相	149
雪	152
猫的故事	154
滑竿	157
算命	160
书	163
请客	166
商店礼貌	169
虐待动物	172

白猫王子及其他

白猫王子	175
“疲马恋旧秣，羁禽思故栖”	181
哀枫树	187

雅舍小品三集

书房	190
送礼	193
排队	196
喜筵	199
年龄	202

讲演	205
代沟	209
唐人由何处来	213
馋	215
喝茶	218
饮酒	221
吸烟	224
狗肉	227
梦	230
电话	233
圆桌与筷子	236
廉	239
烧饼油条	241

雅舍小品四集

让	244
图章	247
勤	251
头发	253
求雨	256
一只野猫	259
北平的冬天	261
好汉	264
干屎橛	267
风水	269
礼貌	272

实秋杂文

胖	275
---	-----

中国语文的三个阶段.....	277
玛克斯·奥瑞利阿斯.....	279

雅舍札记

亲切的风格.....	284
莎士比亚与性.....	287
玛丽·兰姆.....	290
约翰孙的字典.....	293
《扫烟囱的孩子》.....	299
竹林七贤.....	302
由熊掌说起.....	304

雅舍散文

广告.....	307
聋.....	310
麻将.....	313
白猫王子五岁.....	317
剽窃.....	320

雅舍散文二集

胡须.....	322
盆景.....	325
父母的爱.....	328
炸活鱼.....	329
鉴 赏.....	331

雅舍小品

雅 舍

到四川来，觉得此地人建造房屋最是经济。火烧过的砖，常常用来做柱子，孤零零的砌起四根砖柱，上面盖上一个木头架子，看上去瘦骨嶙峋，单薄得可怜；但是顶上铺了瓦，四面编了竹篾墙，墙上敷了泥灰，远远的看过去，没有人能说不像是座房子。我现在住的“雅舍”正是这样一座典型的房子。不消说，这房子有砖柱，有竹篾墙，一切特点都应有尽有。讲到住房，我的经验不算少，什么“上支下摘”、“前廊后厦”、“一楼一底”、“三上三下”、“亭子间”、“茆草棚”、“琼楼玉宇”和“摩天大厦”，各式各样，我都尝试过。我不论住在那里，只要住得稍久，对那房子便发生感情，非不得已我还舍不得搬。这“雅舍”，我初来时仅求其能蔽风雨，并不敢存奢望，现在住了两个多月，我的好感油然而生。虽然我已渐渐感觉它是并不能蔽风雨，因为有窗而无玻璃，风来则洞若凉亭，有瓦而空隙不少，雨来则渗如滴漏。纵然不能蔽风雨，“雅舍”还是自有它的个性。有个性就可爱。

“雅舍”的位置在半山腰，下距马路约有七八十层的土阶。前面是阡陌螺旋的稻田。再远望过去是几抹葱翠的远山，旁边有高粱地，有竹林，有水池，有粪坑，后面是荒僻的榛莽未除的土山坡。若说地点荒凉，则月明之夕，或风雨之日，亦常有客到。大抵好友不嫌路远，路远乃见情谊。客来则先爬几十级的土阶，进得屋来仍须上坡，因为屋内地板乃依山势而铺，一面高，一面低，坡度甚大，客来无不惊叹。

我则久而安之，每日由书房走到饭厅是上坡，饭后鼓腹而出是下坡，亦不觉有大不便处。

“雅舍”共是六间，我居其二。篦墙不固，门窗不严，故我与邻人彼此均可互通声息。邻人轰饮作乐，咿唔诗章，喁喁细语，以及鼾声、喷嚏声、吮汤声、撕纸声、脱皮鞋声，均随时由门窗户壁的隙处荡漾而来，破我岑寂。入夜则鼠子瞰灯，才一合眼，鼠子便自由行动，或搬核桃在地板上顺坡而下，或吸灯油而推翻烛台，或攀援而上帐顶，或在门框桌脚上磨牙，使得人不得安枕。但是对于鼠子，我很惭愧的承认，我“没有法子”。“没有法子”一语是被外国人常常引用着的，以为这话最足代表中国人的懒惰隐忍的态度。其实我的对付鼠子并不懒惰。窗上糊纸，纸一戳就破；门户关紧，而相鼠有牙，一阵咬便是一个洞洞。试问还有什么法子？洋鬼子住到“雅舍”里，不也是“没有法子”？比鼠子更骚扰的是蚊子。“雅舍”的蚊风之盛，是我前所未见的。“聚蚊成雷”真有其事！每当黄昏时候，满屋里磕头碰脑的全是蚊子，又黑又大，骨骼都像是硬的。在别处蚊子早已肃清的时候，在“雅舍”则格外猖獗，来客偶不留心，则两腿伤处累累隆起如玉蜀黍，但是我仍安之。冬天一到，蚊子自然绝迹，明年夏天——谁知道我还是住在“雅舍”！

“雅舍”最宜月夜——地势较高，得月较先。看山头吐月，红盘乍涌，一霎间，清光四射，天空皎洁，四野无声，微闻犬吠，坐客无不悄然！舍前有两株梨树，等到月升中天，清光从树间筛洒而下，地上阴影斑斓，此时尤为幽绝。直到兴阑人散，归房就寝，月光仍然逼进窗来，助我凄凉。细雨濛濛之际，“雅舍”亦复有趣。推窗展望，俨然米氏章法，若云若雾，一片弥漫。但若大雨滂沱，我就又惶悚不安了。屋顶湿印到处都有，起初如碗大，俄而扩大如盆，继则滴水乃不绝，终乃屋顶灰泥突然崩裂，如奇葩初绽，砉然一声而泥水下注，此刻满室狼藉，抢救无及。此种经验，已数见不鲜。

“雅舍”之陈设，只当得简朴二字，但洒扫拂拭，不使有纤尘。我非显要，故名公巨卿之照片不得入我室；我非牙医，故无博士文凭张挂壁间；我不业理发，故丝织西湖十景以及电影明星之照片亦均不能

张我四壁。我有一几一椅一榻，酣睡写读，均已有着，我亦不复他求。但是陈设虽简，我却喜欢翻新布置。西人常常讥笑妇人喜欢变更桌椅位置，以为这是妇人天性喜变之一证。诬否且不论，我是喜欢改变的。中国旧式家庭，陈设千篇一律，正厅上是一条案，前面一张八仙桌，一边一把靠椅，两旁是两把靠椅夹一只茶几。我以为陈设宜求疏落参差之致，最忌排偶。“雅舍”所有，毫无新奇，但一物一事之安排布置俱不从俗。人入我室，即知此是我室。笠翁《闲情偶寄》之所论，正合我意。

“雅舍”非我所有，我仅是房客之一。但思“天地者万物之逆旅”，人生本来如寄，我住“雅舍”一日，“雅舍”即一日为我所有。即使此一日亦不能算是我有，至少此一日“雅舍”所能给予之苦辣酸甜，我实躬受亲尝。刘克庄词：“客里似家家似寄”，我此时此刻卜居“雅舍”，“雅舍”即似我家。其实似家似寄，我亦分辨不清。

长日无俚，写作自遣，随想随写，不拘篇章，冠以“雅舍小品”四字，以示写作所在，且志因缘。

孩 子

兰姆是终身未娶的，他没有孩子，所以他有一篇《未婚者的怨言》收在他的《伊利亚随笔》里。他说孩子没有什么稀奇，等于阴沟里的老鼠一样，到处都有，所以有孩子的人不必在他面前炫耀。他的话无论是怎样中肯，但在骨子里有一点酸——葡萄酸。

我一向不信孩子是未来世界的主人翁，因为我亲见孩子到处在做现在的主人翁。孩子活动的主要范围是家庭，而现代家庭很少不是以孩子为中心的。一夫一妻不能成为家，没有孩子的家像是一株不结果实的树，总缺点什么；必定等到小宝贝呱呱坠地，家庭的柱石才算放稳，男人开始做父亲，女人开始做母亲，大家才算找到各自的岗位。我问过一个并非“神童”的孩子：“你妈妈是做什么的？”他说：“给我缝衣的。”“你爸爸呢？”小宝贝翻翻白眼：“爸爸是看报的！”但是他随即更正说：“是给我们挣钱的。”孩子的回答全对。爹妈全是在为孩子服务。母亲早晨喝稀饭，买鸡蛋给孩子吃；父亲早晨吃鸡蛋，买鱼肝油精给孩子吃。最好的东西都要献呈给孩子，否则，做父母的心里便起惶恐，像是做了什么大逆不道的事一般。孩子的健康及其舒适，成为家庭一切设施的一个主要先决问题。这种风气，自古已然，于今为烈。自有小家庭制以来，孩子的地位顿形提高。以前的“孝子”是孝顺其父母之子，今之所谓“孝子”，乃是孝顺其孩子之父母。孩子是一家之主，父母都要孝他！

“孝子”之说，并不偏激。我看见过不少的孩子，鼓噪起来能像一营兵；动起武来能像械斗；吃起东西来能像饿虎扑食；对于尊长宾客有如生番；不如意时撒泼打滚有如羊痫；玩得高兴时能把家具什物狼藉满室，有如惨遭洗劫……但是“孝子”式的父母则处之泰然，视若无

睹，顶多皱起眉头，但皱不过三四秒钟仍复堆下笑容；危及父母的生存和体面的时候，也许要狠心咒骂几声，但那咒骂大部分是哀怨乞怜的性质，其中也许带一点威吓，但那威吓只能得到孩子的讪笑，因为那威吓是向来没有兑现过的。“孟懿子问孝，子曰：‘无违。’”今之“孝子”深韪是说。凡是孩子的意志，为父母者宜多方体贴，勿使稍受挫阻。近代儿童教育心理学者又有“发展个性”之说，与“无违”之说正相符合。

体罚之制早已被人唾弃，以其不合儿童心理健康之故。我想起一个外国的故事：

一个母亲带孩子到百货商店。经过玩具部，看见一匹木马，孩子一跃而上，前摇后摆，踌躇满志，再也不肯下来。那木马不是为出售的，是商店的陈设。店员们叫孩子下来，孩子不听；母亲叫他下来，加倍不听；母亲说带他吃冰淇淋去，依然不听；买朱古力糖去，格外不听。任凭许下什么愿，总是还你一个不听。当时演成僵局，顿成胶着状态。最后一位聪明的店员建议说：“我们何妨把百货商店特聘的儿童心理学专家请来解围呢？”众谋佥同，于是把一位天生成有教授面孔的专家从八层楼请了下来。专家问明原委，轻轻走到孩子身边，附耳低声说了一句话，那孩子便像触电一般，滚鞍落马，牵着母亲的衣裙，仓皇遁去。事后有人问那专家到底对孩子说的是什么话，那专家说：“我说的是：‘你若不下马，我打碎你的脑壳！’”

这专家真不愧为专家，但是颇有不孝之嫌。这孩子假如平常受惯了不兑现的体罚、威吓，则这专家亦将无所施其技了。约翰孙博士主张不废体罚，他认为体罚的妙处在于直截了当，然而约翰孙博士是十八世纪的人，不合时代潮流！

哈代有一首小诗，写孩子初生，大家誉为珍珠宝贝，稍长都夸做玉树临风，长成则为非做歹，终至于陈尸绞架。这老头子未免过于悲观。但是“幼有神童之誉，少怀大志，长而无闻，终乃与草木同朽”——这确是个可以普遍应用的公式。“小时聪明，大时未必了了。”究竟是知言，然而为父母者多属乐观。孩子才能骑木马，父母便幻想他将来指挥十万貔貅时之马上雄姿；孩子才把一曲抗战小歌哼

得上口，父母便幻想着他将来喉声一啭彩声雷动时的光景；孩子偶然拨动算盘，父母便暗中揣想他将来或能掌握财政大权，同时兼营投机买卖……这种乐观往往形诸言语，成为炫耀，使旁观者有说不出的思想。曾见一幅漫画：一个孩子跪在他父亲的膝头用他的玩具敲打他父亲的头，父亲眯着眼在笑，那表情像是在宣告“看看！我的孩子！多么活泼，多么可爱！”旁边坐着一位客人咧着大嘴做傻笑状，表示他在看着，而且感觉兴趣。这幅画的标题是《演剧术》。一个客人看着别人家的孩子而能表示感觉兴趣，这真确实需要良好的“演剧术”。兰姆显然是不欢喜演这样的戏。

孩子中之比较最蠢、最懒、最刁、最泼、最丑、最弱、最不讨人欢喜的，往往最得父母的钟爱。此事似颇费解，其实我们应该记得《西游记》中唐僧为什么偏偏欢喜猪八戒。

谚云：“树大自直”，意思是说孩子不需管教，小时恣肆些，大了自然会好。可是弯曲的小树，长大是否会直呢？我不敢说。